

中共佛冈县高岗镇委

关于印发《2024 年高岗镇“治乱补短 全民反诈”专项行动工作方案》的通知

镇属各部门、各村委（社区）：

现将《2024 年高岗镇“治乱补短 全民反诈”专项行动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各部门、各村委（社区）结合工作实际，抓好贯彻落实。

特此通知。



2024 年高岗镇“治乱补短 全民反诈” 专项行动工作方案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等中央领导关于打击电信网络诈骗犯罪的重要指示精神，贯彻落实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打击治理电信网络诈骗违法犯罪工作的意见》精神，切实提升我镇防控打击治理电信网络诈骗违法犯罪能力，扭转电诈案件高发多发态势，增强全镇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纵深推进“治乱补短 全民反诈”专项行动，坚决打赢电信网络诈骗犯罪主动仗，根据《2024 年佛冈县“治乱补短 全民反诈”专项宣防方案》，结合我镇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会议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对打击治理电信网络诈骗违法犯罪的重要批示精神，认真贯彻落实县委、县政府各项工作部署，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深入推进“治乱补短 全民反诈”专项行动走深走实，充分利用各种资源和渠道，大范围开展“多元化、精确化、有效化”的电信网络诈骗宣传防范活动，以着力提升人民群众的防骗、识骗、拒骗意识，保护公民财产安全为目的，坚决遏制电信网络诈骗违法犯罪多发高发态势。

二、工作目标

为全力推进高岗镇“治乱补短 全民反诈”专项行动，以强化宣传防范为抓手，突破传统宣传防范工作思路，充分利用全镇各类渠道、主体，充分发挥各部门的属性，打造具有特色的六大宣防体系，实施精准防控，发动全镇力量，最大限度地拓宽宣传防范覆盖面，实现“三降三升”（电诈警情数下降、电诈发案数下降、电诈案件总体损失量下降、群众防骗知晓率上升、电诈打击效能上升、涉诈重点人员管控率上升）的总体目标。

三、工作措施

为更好地推动“治乱补短 全民反诈”专项行动，本次宣防工作采取“以防为先，以防为上”的工作理念，采取“内外防范”“多管齐下”的方式方法，通过提升宣防精确准度，提高预警见面劝阻成效，联合我镇各部门开展反诈宣防工作，实现我镇“治乱补短 全民反诈”各环节无缝隙衔接、全领域覆盖，将电信网络诈骗及其关联违法犯罪多发高发态势彻底扭转。

（一）筑牢内部防线，以点带面，全面提升群众反诈意识。一是要严防单位工作人员上当受骗，切实牢固内部防线，努力实现“零发案”；二是要充分发挥单位部门的职能辐射和社会服务能动作用，不断扩大反诈精准宣防覆盖范围；三是在各办事窗口、大厅 LED 建立宣传阵地。四是对体制内部门工作人员发案的，反诈办在指定时间内迅速组织全员开展内部警示教育和再部署宣防活动，防止本部门、部门系统人员再次发生被骗情况。

【牵头单位：镇平安法治办，责任单位：镇属各部门、各村委（社区）】

（二）及时宣传全市反诈宣传资源，充分利用反诈素材库落实宣传。

镇平安法治办积极利用县反诈中心每周梳理最新的反诈防骗内容、作案手段、防范知识及时落实对易受骗群体进行宣传宣讲。倡导干部群众积极参与县反诈办不定期向社会举行反诈宣传海报、漫画、动画、微电影等题材的有奖征集活动，充分利用县反诈中心牵头制作的反诈视频、音频、短信、海报、传单等反诈宣传素材，全县共创、共享、共用的反诈宣传素材库对干部群众进行宣传。

【牵头单位：镇平安法治办，责任单位：镇属各部门、各村委（社区）】

（三）组织建立专门反诈宣讲队伍。

电信网络诈骗是可预防性犯罪，事后打击不如事前防范。要通过多种形式充实反诈队伍和专职预警队伍，并不断扩充宣讲队成员，面对广大群众开展反电信网络诈骗宣讲，普及相关法律和知识，提高群众对各类电信网络诈骗的防骗意识和识骗能力。

1. 组建反诈骗宣传队伍。依托基层社会治理组织架构，充分发挥基层党员干部、“信息员+网格员”、行业服务者、志愿者及热心群众等组织和群体，广泛开展“见人入户”反诈宣教活动，各村（社区）成立不少于3人的反诈骗宣传队伍，专门负责统筹组织本单位开展防骗宣传活动，对本辖区、

本行业重点人群及学校企业、城市乡村、公共场所、银行网点、媒体媒介、党政机关等场所进行走访入户，对反诈骗法、电诈高发手法、“灵魂八问”等反诈基础知识进行普及推广、宣传教育，深入辖区，走街串巷，实现每户必到，每人必谈的效果，推进反诈“网格化”宣传工作的精准化和常态化。原则上保持开展集中宣传活动，宣传队每月不少于 5 次。

【牵头单位：镇平安法治办，责任单位：镇属各部门、各村（社区）】

（四）加强涉诈重点人员管控。

要全面排查梳理本辖区和境外涉诈重点人员，逐人建立完善档案信息和人员信息采集工作，做到“底数清，情况明”，对涉诈重点人员、违法犯罪人员输出严重的地区要深入开展精神文明建设，大力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要做好宣传、教育、管控、帮扶工作，严防“传帮带”现象，及时切断出境从事电信网络诈骗通道，铲除滋生电信网络诈骗犯罪的土壤。

【牵头单位：派出所】

（五）全面开展反诈宣传。

以“无诈系列”创建活动为抓手，坚持宣防阵地前移，组织协调各成员部门，针对本镇电信网络诈骗等新型犯罪的特点和态势，充分利用全镇各类渠道、主体，坚持广泛宣传与精准宣传相结合，建立全方位、广覆盖的反诈宣传教育体系，打造以成员部门主导的党团、教育、金融、媒体等行业阵地和各镇基层网格组成的社会阵地等的宣防阵地。

1. **党团宣防阵地：**坚持党政引领，各部门要结合党团活动深入开展全民反诈宣传工作，将防控打击治理电信网络新型违法犯罪工作作为“我为群众办实事”的具体举措。镇党委政府、党建办、团委要将反诈宣传教育活动纳入党团员干部培训课程，将“治乱补短 全民反诈”专项工作纳入“综治网格员”工作体系，发动、组织党员干部、团员组织参与反诈宣传、重点防控等具体工作，广泛开展“防诈拒骗我带头”党团日活动、“全民反诈我参与”专题宣传活动，定期组织党团员参加所在村（社区）反诈工作，推动反诈志愿者队伍建设，搭建活动平台，协助专项行动办公室定期组织开展防范宣传活动；带动社会志愿者队伍开展反诈宣传公益活动等多渠道、多样式的反诈宣传，形成社会全民反诈的浓厚氛围。

【牵头单位：党建办，责任单位：团委、镇村各党支部】

2. **教育宣防阵地：**建立健全镇内各学校反诈宣传教育工作机制，教育引导树立正确的消费观、金钱观，帮助学生提高防范风险意识，自觉抵制攀比消费、盲目消费的不良风气，拒绝非法网贷、“校园贷”，指导师生签订“不参与电诈”承诺书；深入开展“无诈校园”创建活动，将反诈知识纳入安全教育内容，有条件的学校每学期组织开展一次大型反诈专题宣传活动，发动学生积极参加反诈志愿者活动，通过学生带动家庭学习反诈、参与反诈，确保师生接受反诈宣传全覆盖，提升师生反诈识骗拒骗意识，筑牢反诈“铜墙铁壁”；统筹协调有关部门、社会力量进校园开展反诈宣传

教育活动；推动“禁止网络刷单”、“禁止出租、买卖‘两卡’、‘两号’”等条文入校规。

【牵头单位：镇公共服务办，责任单位：镇各中小学】

3. **金融宣防阵地：**各银行加强对其工作人员进行防范电信网络诈骗业务知识培训和规范开户、开卡专项工作培训，提高其工作人员“识诈”“拒诈”“劝诈”能力；在全镇各银行业金融机构的每个网点门口、每个LED滚播器、每个业务柜台、每个自动柜员机和所有网上转账操作界面都要有专门的防电信网络诈骗提醒；深入排查易受骗人群，并采取有效措施，展开精准化宣传；对存在高发风险类客户进行短信提醒、面对面宣传等宣防工作；银行业务经办人员对每笔可疑交易进行风险提示，主动发现可疑开办卡人员，及时移交线索给公安机关。

【牵头单位：镇经济办，责任单位：镇各商业银行】

4. **社会宣防阵地：**结合本镇自身职责，制定本地反诈宣传长效机制，深入推进“无诈社区”创建活动，建立健全反诈宣防网格化管理体系，依托微信、短视频等媒体，建立社区宣传阵地；将反诈宣防工作，纳入网格化管理系统，充分调动网格员走村入户，走街窜巷，逐楼逐栋、逐村逐户开展宣传防范和安装应用“国家反诈中心”APP和“清远反诈骗中心”微信公众号；充分利用各类渠道、主体，采取“规定动作+自选动作”、“阵地宣传+精准宣传”、“线上宣传+线下宣传”等宣传工作措施，开展“进社区、进农村、进家庭、进学校”的反诈宣传活动；要加强案件分析研判，强化对易

受骗群体、案件高发行业和重点地区的精准滴灌宣传，点面结合，织密宣传防范网，实现防诈宣传全覆盖，形成全社会反诈的浓厚氛围，切实起到压降发案的社会防控作用。

【牵头单位：镇平安法治办，责任单位：镇属各部门、各村（社区）】

四、工作要求

（一）提高认识，精心组织。各成员部门尤其是主要负责同志要切实增强大局意识、责任意识和担当意识，切实加强组织领导，抓好抓实各项工作。

（二）强化联动，确保实效。建立联动渠道，强化信息互通，全面共治共享，确保我镇“治乱补短 全民反诈”专项工作取得实效，战果不流失。